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管字第1070864082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擬廢止臺南市北區北安段1440及1469地號等2筆土地內(部分)現有巷道」

依據：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、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圖張貼於本府公告欄及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，抄本張貼於本市北區公所、本市北區北門里辦公室與擬廢止巷道處。
- 二、公告展覽期間自民國107年8月27日起30日，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依法向本府提出異議，並提供審查會參考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